

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 预中标结果公示

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尉氏县城市管理局(尉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)的委托,对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进行公开招标,按照有关法律程序进行了资格预审、开标评标活动。

评审结束后采购人(项目实施机构)组建了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,对采购结果进行了确认谈判。谈判工作组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,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就项目合同中可变的细节问题,进行了项目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,双方率先达成了一致意见,确定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为预中标人。现将本项目预中标结果公示如下:

一、项目概况:

1.项目名称: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防洪排涝及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PPP 项目

2.采购编号:尉财公开采购 2022-40

3.投资总额:1640211100 元

4.建设内容:包括污水处理厂一座、主城区河道防洪排涝整治、生态环境修复与提升、河道附属桥梁等。

(4.1) 河道防洪排涝整治工程内容

1) 河道治理工程

康沟河河道清淤疏浚,长度 16km;西三干渠生态治理长度 8km;北康沟清淤疏浚,长度 11km;明改河清淤疏浚长度 11km;康平河治理长度 2.8km;康流河清淤疏浚 2.4km;护城河清淤疏浚 8km;东湖南湖湖区清淤、生态边坡建设,湖区周边生态环境生态修复与提升,湖区总面积 12ha,建设生态拦截沟,面积 0.4ha,城市绿地 7.6ha,下凹式绿地 2ha,透水型骑行慢行系统 2ha、亲水平台、临水栈道 0.5ha、透水铺装休闲健身体育设施 2ha,娱乐休闲透水铺装小广场(分散) 1ha;

2) 新建钢坝闸 8 座;

- 3) 新建桥梁 22 座;
- 4) 康沟河生态环境修复与提升工程, 面积 30 万 m²;
- 5) 西三干渠生态环境修复与提升工程, 面积 13 万 m²;
- 6) 7.20 各乡镇小型水利工程水毁修复工程;

(4.2) 城北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: 建设规模 2.5 万 m³/d, 污水处理厂采用地上式建筑, 出水执行地表准 IV 类标准。

5.项目实施机构: 尉氏县城市管理局 (尉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)

6.采购内容: 社会资本方

二、开标时间及地点:

开标时间: 2022 年 12 月 13 日 9 时 30 分

开标地点: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(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) 远程开标

三、评标信息:

评标时间: 2022 年 12 月 13 日 11 时 30 分

评标地点: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评标室 (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)

评委专家名单: 李永涛、毛旭秋、彭殿浩、苏志勇、王胜科、朱新勇 (业主代表)、谷小光 (业主代表)

四、评标情况:

第 1 中标候选人: 牵头人: 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(联合体成员: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城乡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、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)

牵头人地址: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

牵头人法定代表人: 胡国丹

第 2 中标候选人: 牵头人: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(联合体成员: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)

牵头人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管庄周家井

牵头人法定代表人：韩国明

第 3 中标候选人：牵头人：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、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）

牵头人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七区 18 号楼 8 层 801 内 808

牵头人法定代表人：李力

五、采购结果确认谈判信息：

采购结果确认谈判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19 日

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地点：尉氏县城市管理局（尉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）会议室

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：县政府、城管局、发改委、财政局 PPP 管理中心、生态环境局、审计局、财务专家、其他相关行业主管部门（水利、住建、交通等）、政府出资代表尉氏县金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法律专家、咨询机构

六、预中标结果：

预中标人：牵头人：中国城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：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久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城乡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、中国市政工程东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）

牵头人地址：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 18 号

牵头人法定代表人：胡国丹

投标报价：

建安费下浮率	1%
折现率	6.5%
合理利润率	6.5%
河道防洪排涝整治工程：日常年度运营维护成本	650 万元 / 年
堤上沥青道路中大修费用下浮率	1%
定期清淤费用下浮率	1%

城北污水处理厂：污水处理单吨变动单价	单价 0.81 元 / 吨
城北污水处理厂：污水处理年度固定成本	420.03 万元 / 年
勘察费下浮率	1%
设计费下浮率	1%

合作周期：合作期限 25 年。其中，建设期 2 年，运营期 23 年。

七、发布媒体及公示期限

发布媒体：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服务公共平台》、《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》上发布。

公示期限：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（五个工作日）

八、质疑和投诉提起的渠道及方式：

根据汴公管办（2020）13 号文规定，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质疑，可以线上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，逾期将不再受理，采购人应及时作出答复。（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重要文件栏中有政府采购项目质疑、投诉文本格式及要求）

九、联系方式：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尉氏县城市管理局（尉氏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）

地址：尉氏县人民中路与西大街交叉路口

联系人：郎先生

联系方式：13598752699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河南正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焦作市解放区塔南路 569 号-4 付 03 号

联系人：李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1-22028657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女士

联系方式：0371-22028657